

# 簡析印韓全面經濟夥伴協定 對我國經貿之影響

◎李宜靜／中華經濟研究院WTO及RTA中心 分析師

印尼和韓國於2020年底正式簽署全面經濟夥伴協定（Indonesia-South Korea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Agreement, IK-CEPA）。韓印尼兩國分別為我國第5及14大貿易夥伴，而韓國產業結構與我相近為我國主要的貿易競爭對手國。為瞭解IK-CEPA生效後對我國經貿之影響，本文就IK-CEPA關稅承諾及貨品市場開放對我與印尼、我與韓國之雙邊經貿影響進行研析。

**關鍵詞：**貿易、關稅減讓、自由貿易協定

**Keywords:** Trade, Tariff Concession, FTA

在 印尼和韓國於2012年啟動雙邊自由貿易協定談判之前，雙方已可透過2006年簽署之《東協-韓國自貿協定》（ASEAN-Korea free Trade Area, AKFTA），享有彼此承諾之貿易和投資優惠。2020年底印韓經貿關係進一步深化，雙方均為當年11月簽署之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》（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, RCEP）的成員，而印韓全面經濟夥伴協定（Indonesia-South Korea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Agreement, IK-CEPA）亦於12月正式簽署，較RCEP更進一步提升彼此市場自由化之程度。

## IK-CEPA簡要

IK-CEPA談判始於2012年3月，因雙方歧見過大而於2014年中止，直至2019年2月宣布重啟談判，並於同年11月達成最終協議。IK-CEPA涵蓋貨品貿易、服務貿易、投資、經濟合作和爭端解決等議題，文本包括13章及相關附件。在貨品市場開放方面，雙方於IK-CEPA承諾約95%產品將逐步實施零關稅，雙邊貿易和投資將更為順暢，主要受惠產業包括汽車、成衣、科技行業等。在服務貿易方面，雙方承諾推動開放超過100個子行業，部分行業之外資持股比例可提高至100%，